附件2：

关于《关于进一步优化施工许可的若干措施》（征求意见稿）的起草说明

围绕大兴区“三落一提”总要求，为持续优化提升大兴区营商环境，进一步加快施工许可审批办理，有力推进项目落地开工建设，提出如下措施。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背景情况

## 针对在核发施工许可证前，需要到施工现场踏勘核实项目位置、现场拆迁情况、现场安全防护措施是否符合施工条件（水、电、路）进行优化。

# 二、主要内容

## （一）进一步创新踏勘方式

按照分类施策的原则，以风险级别、技术难度、社会影响等作为分类依据，采取不同程度简化踏勘的方式，较传统现场踏勘节约更多审核时间。

1.针对安全风险小、功能单一、技术要求简单的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工程，按照告知承诺制形式免去现场踏勘环节，申报材料合格的直接办理施工许可手续。

2.针对房地产类一级开发项目，与规自分局合并现场踏勘，若项目单位申报施工许可的一个月内，规自分局已完成现场踏勘的，区住建委将不再踏勘，实现影像资料等信息共通互用，申报材料合格的直接办理施工许可手续。

3.针对剩余安全风险大、建筑体量大、技术要求复杂、行政风险大的项目（含历史遗留项目、土地及房屋权属有争议项目等），采取网上远程踏勘的方式，即：把串联办理优化为并联办理，收到项目单位网上提交的申请材料后，第一时间与项目单位联系，视频连线进行现场踏勘，核实项目位置、现场拆迁情况、现场安全防护措施、现场施工条件等，核实无误后，对申报材料合格的直接办理施工许可手续，实现24小时内办结。

## (二)进一步压缩审批时限

通过取消部分审批前置要件、并联审批环节、创新踏勘方式等途径，实现审批时间进一步缩短：

1.普通项目施工许可在市住建委5个工作日内办结要求的基础上，压缩至2个工作日内办结。

2.社会投资简易低风险项目施工许可在市住建委3日内办结要求的基础上，与规划许可合并办理的，实现1日内办结。

3.社会投资低风险小型建设项目继续按《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社会投资低风险小型建设项目施工许可试行告知承诺的通知》（京建发〔2020〕245号）执行，施工许可办理试行告知承诺制，即时办理。

## （三）进一步细化指导服务

深化服务意识，落实靠前服务、精准服务、全程服务，切实推进项目落地。

1.联动指导。区住建委与区投促中心、区发改委、规自分局密切联系，共享项目信息，实现提前介入，变“末端”环节为“前端”环节，实时掌握项目进度，倒排工期，以一次性通过为目标，提前准备申请材料，及时反馈、解决问题。

2.分类指导。针对前期手续办理经验丰富、有专业团队的房地产类项目，按照最优并联推进模式为其规划前期手续办理路径，协调指导项目各项手续办理紧密衔接、同步推进；针对没有前期手续办理经验的公共建筑类项目，主动进园区进行“手把手”集中指导或送服务上门“单独指导”开工手续办理。

3.跟踪指导。将VIP服务概念移植到行政审批全流程工作中，在符合保密工作要求下，建立微信工作群等审批上下游单位共同参与的多维沟通机制，区住建委设置专人负责，全程协助项目单位及时解决报建过程中的各类问题，以更优机制为企业保驾护航。

特此说明。